

# 國立中正大學教職員工宿舍區管理委員會第七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一）上午九時

地點：教職員工單身宿舍一樓（管理委員會辦公室）

主持人：敖仲寧主任委員

紀錄：鄒靜宜組長

出席人員：馬幼俠委員、簡建忠委員、余松年委員、馮立功委員

請假人員：韓殿君委員、鎮明常委員

## 一、主席報告

## 二、宣讀第六次宿舍區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 三、第六次宿舍區管理委員會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 (一) 二期學人宿舍住戶室內對講機開鎖按鍵開啟各該棟樓下門禁大門案，業已處理完畢。
- (二) 二期學人宿舍各棟七樓住戶加裝加壓馬達及分電錶案，業已處理完竣。
- (三) 二期學人宿舍各棟公共區域燈具減半措施，業已辦理完竣。

## 四、報告事項

- (一) 訂於十月十三日（星期三）下午六時至九時，假荊竹園宿舍區辦理住戶聯歡晚會暨宿舍管理委員改選及單身宿舍住戶抽停車位相關事宜。是項活動經費擬由宿舍管理費項下支應，業已簽陳校長核定中。活動通知稿如附件，請參考。活動程序：6:00 住戶報到，領取「宿舍區管理委員會委員代表選票」（教職員工單身宿舍住戶抽停車位）並自行用自助餐→6:30 校長致詞→6:40~9:00 住戶聯絡情誼（8:00 宿舍區管理委員會委員代表開票）。
- (二) 二期學人宿舍滲漏水問題，因該工程尚在保固期間，須由原包商修繕，據該包商表示：至少需一星期之好天氣，防漏處理方能奏效。因此，須俟天氣較穩定約維持一星期之豔陽天後，方能通知包商前來處理。
- (三) 宿舍公約及修繕處理要點業已分送各住戶各乙份並公告，然近一年來，迭有住戶反映相關修繕維護及其他生活瑣事，且態度不是很客氣，應如何加強宣導，請委員表示意見。

## 五、決定事項

- (一) 十月十三日荊竹園住戶聯歡晚會，一併邀請駐衛隊及宿舍區保全人員參加，感謝他們的辛勞。活動通知稿中之活動內容，請將該活動程序納入，以利住戶更加瞭解晚會內容。餐會，請住戶自備餐具，不另提供餐具。該晚會海報可事先公布週知，活動前一週，再發邀請函予各住戶。
- (二) e-mail 告知二期學人宿舍住戶：有關滲漏水問題，由於天氣尚不穩定，廠商需俟有一星期之好天氣後，方能前來處理。
- (三) e-mail 通知各住戶，如有任何關於宿舍之建議，可將書面意見

- 交予管理員彙整後，送管理委員會處理。
- (四) 十月十三日住戶聯歡晚會時，請主任委員於晚會中就宿舍生活相關事宜，對住戶加強道德勸說。
  - (五) 建請於二期學人宿舍 A 棟、B 棟及 C 棟、D 棟間之中央廣場劃定腳踏車停車格（加裝可上鎖裝置），以利整齊停放腳踏車。
  - (六) 年終時，為慰勞宿舍保全人員之辛勞，於宿舍管理委員會可支用之宿舍管理費項下，發予宿舍保全人員（六人）年終慰勞禮券每人新台幣貳仟元。

## 六、提案討論

案由：如何加強宿舍區安全及相關服務措施案，提請討論。

說明：第一側門晚上 10:00 以後，車輛需刷校園 IC 卡，始得進出。

決議：(一) 為維校園及宿舍區住戶安全，建請總務處於晚上 10:00 關閉第一側門，車輛及人員一律由大門進出。晚上 10:00 以後，側門保全人員可彈性調度，加強校園及宿舍區之巡邏工作。

(二) 宿舍區管理員室及鑰匙金庫之鑰匙各乙支，交予駐衛隊保管，以利宿舍區緊急事件之處理。

(三) 明確訂定宿舍區保全人員職責如下：

1. 監控宿舍區相關安全維生系統，如遇緊急突發狀況，需即通知本校駐衛隊，作相關之即時處理。
2. 如遇宿舍區住戶（包括所有住戶）不在家，代收中華郵政之掛號信件或包裹（不含宅急便或其他郵件），並通知該住戶前來崗哨簽領信件。
3. 宿舍區安全巡邏，巡邏時段及定點，請駐衛隊規劃。
4. 進入宿舍區之車輛管控。需有本校荊竹園停車證之車輛，始得放行，如為修繕廠商或訪客，請保全人員先與相關單位或住戶確認，並請該廠商或訪客登記後，方准渠等進入宿舍區。另外，為維宿舍區安全，請保全人員於學校上班日之上午 7:30~8:30 及下午 16:30~18:00 站於崗哨外，以利控管進入宿舍區之車輛。

## 七、散會